

三门峡市湖滨区财政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湖滨区财政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3 年，湖滨区财政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要求，加大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工作力度，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不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现将湖滨区财政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情况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以来，湖滨区财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务公开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根据全国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第五次会议精神及财政局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部署，以公开助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为奋力推进新征程财政现代化贡献力量。

一是高度重视，推动全方位高质量主动公开。湖滨区财政局高度重视政府公开工作，按照区政府政府公开工作制度，认真组织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初将此项工作列入年度工作计划，局主要领导给予工作指导，分管领导常态督促落实，业务科室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及时向公众发布机关政务工作情况，方便社会公众全面了解各项财务制度规定，建设法治财务、阳光财务。

二是认真落实，注重夯实基础突出重点工作。1、提高预决算公开质量，推动财税法规和重大财政政策落实到位，做到应知尽知、应享尽享。2023 年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2023 年预算、2022 年决算，及一级预算单位部门 2023 年预算、2022 年决算和 2023 年预算调整；2、2023 年在湖滨区政府网站公开“中央、省级、市级、区本级”财政扶贫资金分配情况 14 笔，涉及资金 5130.99 万元；3、公示了河南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及三门峡市市级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4、对申请《代理记账许可证书》进行公示。

三是高效服务，依申请公开规范化处理。湖滨区财政局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认真受理申请公开事项，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对区财政局政务信息进行了规范、及时地公开，2023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事项。

二、下一步计划

2023 年，湖滨区财政局在信息公开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是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积极参加区政府举办的各类培训，学习先进单位典型经验和创新做法，做好政务公开经验交流，积极报送交流稿件；建立长效机制，加强重点领域信息的发布，为群众依法行使监督权提供更多顺畅渠道；加大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提高工作人员专业技术能力和水平；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评的内容，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